

2021 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
仲裁院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 四、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 七、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2021 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职责

（一）单位机构设置

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为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二级单位，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单位内设庭室有：综合办公室、立案咨询庭、调解庭及审理一庭（主审农民工类案件）、审理二庭（主审群诉群访类案件）、审理三庭（主审劳动合同类案件）、女职工权益争议审理庭（主审“三期”女职工类案件）。

（二）单位职责

1. 根据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的委托，依法调解和处理本区的劳动争议案件。

2. 推动劳动纠纷调解工作；监控、协调辖区集体争议、突发和疑难案件的处理工作。

3. 指导辖区企业、行业、街道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的业务工作。

4. 负责专、兼职仲裁员和调解员的管理和培训工作。

5. 研究解决辖区劳动争议办案工作的重大问题。

6. 负责劳动争议案件的统计、分析和归档工作。

7. 承办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交办的各项日常工作。

二、人员构成情况

本单位事业编制 58 人，实有人数 5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9.97	1,64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7.78	1,29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47	127.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1.72	186.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9.97	1,643.3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69.97	1,612.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48
	30				61		
总计	31	1,469.97	1,643.36	总计	62	1,469.97	1,643.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差异。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643.36	1,643.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22.03	1,322.0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57.56	1,157.56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57.56	1,157.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4.47	164.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1	1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31	100.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65	5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2.66	132.6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66	132.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68	188.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68	188.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26	102.26						
		2210203 购房补贴		86.42	86.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次					
			合计	1,612.88	1,425.43	18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07	1,111.62	187.4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41.61	954.16	187.4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41.61	954.16	187.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46	157.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7	13.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9	95.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0	4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1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5	1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5	127.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38	18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38	18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6	99.96				
2210203	购房补贴		86.42	86.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9.97	1,643.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7.78	1,167.78		1,299.06	1,299.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47	130.47		127.45	127.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1.72	171.72		186.37	186.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69.97	1,643.36	本年支出合计	85	1,469.97	1,469.97		1,612.88	1,612.8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				30.48	30.4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89						
总计	32	1,469.97	1,643.36	总计	90	1,469.97	1,469.97		1,643.36	1,643.36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1,612.88	1,425.43	18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9.07	1,111.62	187.4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41.61	954.16	187.45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1,141.61	954.16	187.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7.46	157.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7	13.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99	95.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00	4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5	1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5	1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5	127.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38	186.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6.38	186.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96	99.96	
2210203		购房补贴	86.42	86.4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4.48	1,334.48	
30101	基本工资	168.84	168.84	
30102	津贴补贴	776.17	776.17	
30103	奖金	16.21	16.2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99	95.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00	48.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9	87.7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64	29.6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89	11.89	
30113	住房公积金	99.96	99.9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0	13.4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0.57	0.5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12.79	12.79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3	0.03	
	人员经费合计	1,347.88	1,347.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66	73.66	
30201	办公费	2.76	2.76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5	0.05	
30205	水费	1.18	1.18	
30206	电费	4.70	4.70	
30207	邮电费	2.60	2.6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2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68	0.6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84	10.84	
30229	福利费	14.30	14.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34	36.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9	0.19	
310	资本性支出	3.90	3.9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0	3.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予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77.56	77.5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	1	2	3	6
			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及说明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年预算数						
2021年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次	1	2	3
				合计	187.45	187.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80112			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	187.45	187.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643.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35 万元，下降 2.16%。本年收入合计 1643.36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1612.88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0.4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43.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35 万元，下降 2.1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43.36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12.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55.05 万元，下降 3.30%，其中：基本支出 1425.4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88.38%；项目支出 187.4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1.6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43.36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35 万元，下降 2.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12.8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比上年减少 55.05 万元，下降 3.3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12.8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299.07万元，占80.54%；卫生健康支出（类）127.45万元，占7.90%，住房保障支出（类）186.38万元，占11.5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612.88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增加142.91万元，增长9.7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

2021年度决算1141.61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增加121.83万元，增长11.95%。主要原因：基本支出相关政策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1年度决算13.47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增加12.52万元，增长1317.89%。主要原因：一名退休人员去世发放抚恤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年度决算95.99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减少2.04万元，下降2.08%。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1年度决算48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减少1.01万元，

下降 2.06%。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1 年度决算 127.45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3.02 万元，下降 2.31%。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度决算 99.96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21.96 万元，增加 28.15%。主要原因：基本支出相关政策调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1 年度决算 86.42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7.3 万元，下降 7.79%。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12.8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47.8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7.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入,也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7.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9 万元,增加原因:基本支出相关政策调整。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8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125.72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

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0 万元; 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0 万元; 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0 万元。

(四)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 预算总额 0 万元, 支出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北京市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对2021年度单位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1个，占单位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188.72万元。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要求，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进行了普通程序评价，项目金额188.72万元，评价得分为89.98分，评价等级结果为良。

二、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对象概况

本次评价对象为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1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的使用绩效，对该项目的执行情况、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总结项目运行的成绩与经验，揭示存在的问题与不足，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完善项目管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项目背景。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5号）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第33号）的总体要求，《关于进一步做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09〕3号）、北京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工作意见》及年度工作目标任务分

解书等文件精神，以及《关于加强我市劳动争议仲裁干部队伍建设的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劳社仲发〔2006〕6号）、《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书记员管理办法》、《北京市劳动人事仲裁文书送达若干规定》、《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关于印发基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工作规范的通知》、《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工作服装管理办法（修订版）》、《北京市劳动争议兼职仲裁员管理办法》（京人社仲发〔2017〕271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要求，设立此项目。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1 年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项目，主要用于书记员工资、工资、保险等人员类经费支出、仲裁专递送达及公告、印刷费、对外服务办公用品及耗材、光盘刻录、维修设备、仲裁员培训、工作人员服装制作等经费支出、兼职仲裁员办案补助经费等。

3.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该项目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188.72 万元，支出为 187.45 万元。其中：用于书记员工资及兼职仲裁员办案补助 112.03 万元；用于仲裁专递及公告费 29.94 万元；用于日常办案及维护机构正常运转支出，如印刷费、办公耗材、维修维护等。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底，支出金额 187.45 万元，项目执行率 99.33%。

（二）评价结论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 2022 年度区级预算单位自

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2〕67号）要求，我单位对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2021年东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开展了评价，项目自评得分89.98分，评价等级为“良”。

（三）存在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和量化，未能充分评价项目的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特别是工作类经费项目无法反映单项工作的可结合仲裁院整体工作进行补充。

2. 预算编制测算不够科学合理，书记员工资支出有超预算情况，组织基层调解员培训和仲裁员培训预算当年未支出。

3. 满意度指标评价对象不全面，忽略了部分参与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四）建议

1. 明确绩效目标，科学设计各项指标，提高绩效目标可量化程度和准确度。

2. 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结合书记员数量变化及其他变动因素合理编制书记员工资预算，结合疫情防控常态化趋势，合理安排培训时间，避免培训工作预算无法执行。

3. 研究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的有效形式和方法，确保满意度数据可追溯。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4.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5.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

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 and 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6.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